檔號：ACA040403
保存年限：3

1087-4271

教務處

函

全國中輟學生復學輔導資源研究發展中心

受文者：暨南大學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發文字號：（九二）中輟字第〇〇八號
附件：研討會計畫書、報名表及徵稿啟事各乙份

主旨：本中心將於九十三年四月十二日（一），舉辦「中輟預防網研討會」，請轉知所屬相關系所師生踴躍參加及投稿，請查照。

說明：報名及投稿方式詳見附件或上網：www.ntpu.edu.tw/dropout。

正本：
副本：

機關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六十九號
（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
傳真：（〇二）二五一五八一八九
承辦人：林莉婷
聯絡電話：（〇二）二五〇〇九六一〇

93.年 2.月 26日暨收文總字第 093000/468 號

找回斷線的風箏— 中輟預防網學術研討會

Tracing A Kite without Trace:
Conference on Dropout Prevention Network

計畫書

舉辦時間：2004 年 4 月 12 日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

「全國中輟學生復學輔導資源發展研究中心」

協辦單位：國立臺北大學教育學程中心

壹、 緣起與目的

中輟生是一個延伸了家庭、學校、社會、文化失去應有功能後的問題。如果造成中輟學生是肇因於社會結構與制度，那麼這項問題的論述空間就必須從私領域移至公領域，而解決這項問題的基礎自然成為集體責任，並非學生個人或個別家庭的責任。換言之，這些兒童與少年的中輟問題，當中太多制度與結構因素是學生個人或個別家庭難以獨自承擔的重擔，因此社會或政府有必要協助這些個人與家庭的集體責任。

對於國民教育階段中輟學生問題的論述，比較完整的說法應該立基於「集體責任」與「國家與個人互惠機制」的雙重基礎上，因為：

第一，就集體責任而言，如果承認中輟學生是文化、社會制度、社會環境失職、不公平的受害者，那麼整個社會國家必須傾全力恢復、補償、彌補這群不幸之個人的權益。

第二，就國家與個人的互惠機制而言，國家資源挹注中輟學生之個人或家庭時，可以提昇少年及個別家庭的生活能力和福祉，在此同時，國家一方面可以藉此增加社會生產力與競爭力，另一方面則可以減少引發其他社會問題（失

業、剝削、犯罪)、或浪費人力和教育資源等更為嚴重或善後成本更大的後續效應。

職是之故，政府的中輟學生政策是公領域問題，並非學生個人的私領域問題，以政府資源協助中輟學生和其家庭是「集體責任」與「國家和個人互惠機制」的體現。兒童與少年接受教育的必要性，在於以全體資源來恢復或補償個人因先天條件或社會結構造成的不平等現象，並致力於削減貧富不均、城鄉差距、強勢文化對弱勢文化的宰制、升學主義、學校管理主義、職業團體對兒童與少年的剝削、以及社會誘發機會等社會問題。因此，政府和社會有責任，也有義務扶助不幸的個人和家庭。

教育部近年來將中輟問題列為教育重點，為了解決學生中輟問題，教育部致力結合內政部、法務部、原民會、青輔會、體委會、文建會、勞委會、衛生署等相關部會資源，並參酌歐美等先進國家經驗，擬訂制度性措施、預防性教育措施、保護性福利措施、復學輔導安置措施及評量性措施，規劃具體實施工作項目，積極推展中輟生防治工作。但中輟問題的論述，不應該僅止於教育層面，跨國的、跨領域的論述、分析與策略可以豐富我們對現代社會中的中輟問題成因、危險族群、復學輔導策略的瞭解，同時，設計其他的社會、教育、家庭配套措施構築一張防止中輟之安全網，也有其必要性。有鑑於此，本中心希望透過舉辦研討會之方式，整合近期針對中輟學生輟學原因、復學、中介機構、預防等部分所進行之研究，讓學術研究者與實務界人士進行交流，並將有效可行之行動方案介紹給第一線之教師及主管人員，以求更深一層的瞭解中輟的成因、社會脈絡，及復學輔導資源設計、運作及成效。

此外，本中心將邀請美國中輟預防中心主任擔任專題演講者，介紹美國當前針對中輟問題所進行之研究發現與預防策略，供我國相關政府單位及實務界人士參考，以達到國際交流的目的。

貳、 預期效果

（一） 邀請美國中輟問題之專家學者進行專題演講，介紹國外針對中輟問題所進行之研究與方案，以供本國學界與實務界之參考。

（二） 透過論文發表與對談的方式，以達到學術與實務之交流，並使教師、家長對中輟相關之新近研究與撤略有更深的瞭解。

（三） 發表各種行動方案成果，將可行之策略推行之全國各地，並激起教師對於中輟生教育之創意。

參、 籌備委員

（一） 召集人：

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教授兼全國中輟學生復學輔導資源發展研究中心周愫嫻主任擔任召集人，並籌組籌備委員會。

（二） 籌備委員（暫訂）：

何進財教授　教育部訓委會主委

侯崇文教授　國立臺北大學社會學系教授兼教務長

許春金教授　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吳璧純教授　國立臺北大學教育學程中心教授

（三） 論文審查委員（暫訂）：

周愫嫻教授　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教授

許春金教授　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吳璧純教授　國立臺北大學中等教育學程中心教授

林萬億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工作系教授

李坤崇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

鄭崇趁教授　國立臺北師範學院初等教育系教授兼主任秘書

肆、聯絡方式

研討會負責人：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教授兼全國中輟中心主任周愫嫻

行政助理：林莉婷

聯絡電話：(02)2500-9610

FAX：(02)2515-8189

地址：104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69 號　臺北大學建國大樓四樓

E-mail:litinglin@ms70.url.com.tw

「找回斷線的風箏」中輟預防網研討會

Tracing A Kite without Trace:

Conference on Dropout Prevention Network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

「全國中輟學生復學輔導資源發展研究中心」

會議地點：國立臺北大學 國際會議廳（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六十七號 資訊大樓）

會議時間：九十三年四月十二日（星期一）

報名期間：即日起至四月一日（星期四）止

報名方式：填妥報名表後以傳真或 E-mail 方式回覆，由於場地空間有限，若超過可容納人數，將依報名順序先後錄取，與會人員名單將於四月五日（星期一）於網路公告。

電話：(02)2500-9610　林莉婷助理

傳真：(02)2515-8189　　E-mail：litinglin@ms70.url.com.tw

地址：104 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六十九號，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

報名表格下載及查詢網址 http://www.ntpu.edu.tw/dropout

「找回斷線的風箏」中輟預防網研討會

Tracing A Kite without Trace:

Conference on Dropout Prevention Network

報名表

姓 名			
服務單位			
職 稱			
電 話	□ 公 □手機	傳 真	
通訊處	□□□		
E-mail			
出席情形	□本人於 4 月 12 日（星期一）可準時參加中輟預防網研討會 午餐：□ 不用餐 □ 一般餐盒 □ 素食		
備 註			

1、研討會詳細議程將於 3/29（一）於網路公告。

2、若超過場地可容納人數，將依報名順序先後錄取，與會人員名單將於 4/5（一）於網路公告。

3、停車：本校停車位有限，無法提供與會者停車，請將車輛停放於建國高架橋下停車場，或鄰近之民營收費停車場。

4、聯絡電話：（02）2500-9610，地址：104 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六十九號，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

5、報名表若不敷使用敬請自行影印。

為便利會議之籌備，敬請於 4/1（四）前傳真回覆至（02）2515-8189

或 E-mail 至：litinglin@ms70.url.com.tw

報名表格下載及查詢網址 http://www.ntpu.edu.tw/dropout

國立臺北大學資訊大樓　國際會議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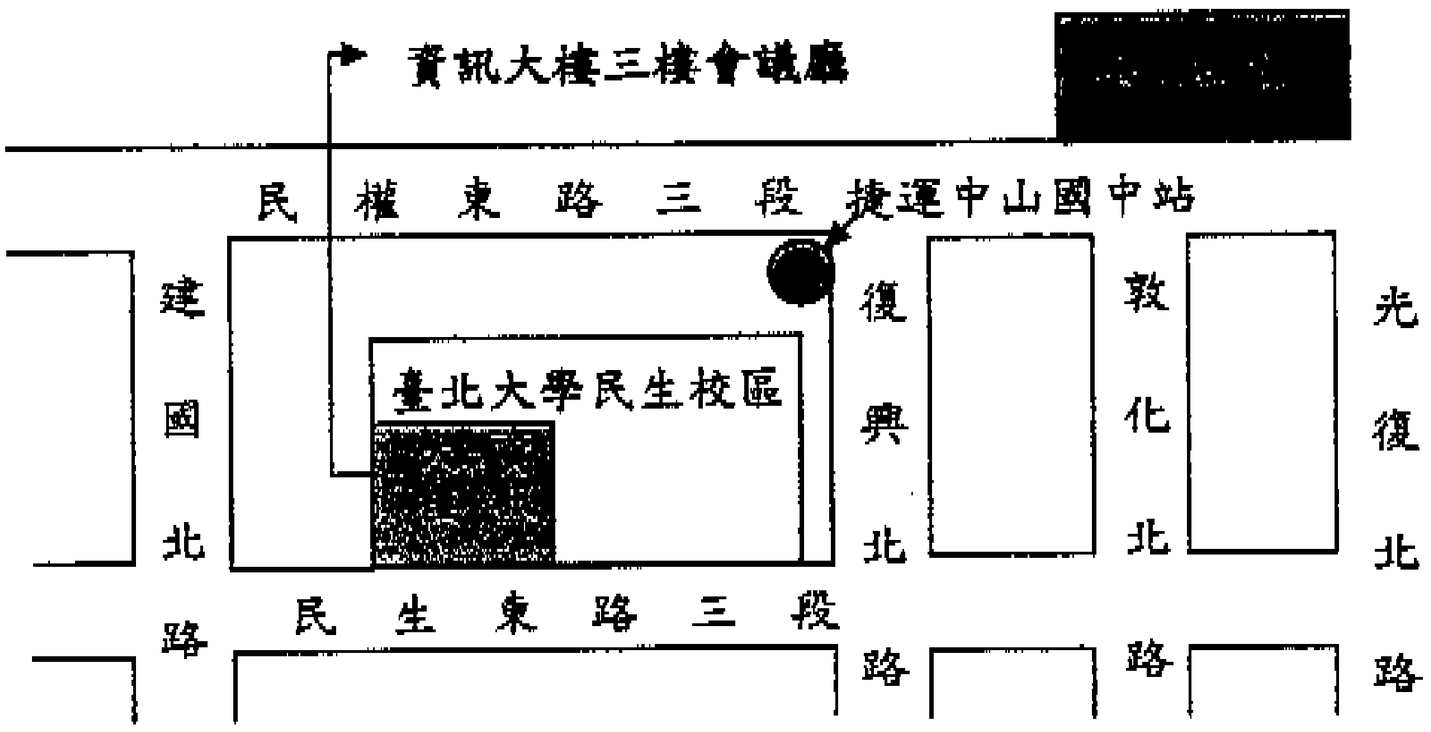

國立臺北大學交通路線資訊

●**機場路線〈松山機場→國立臺北大學〉：**
請搭乘公車「617」路至「復興北路口」站下車，沿復興北路直行右轉至民生東路右轉即至國立臺北大學〈步行約十分鐘〉。

●**捷運路線〈台北車站→中山國中站〉：**
請於台北車站進入捷運車站後，搭乘捷運「南港線」〈藍線〉，於「忠孝復興站」下車後再轉搭「木柵線」，第一月台即為往「中山國中站」。
中山國中站出站後，請右轉沿復興北路直行至民生東路再右轉步行十分鐘即至國立臺北大學。

●**火車路線：**
搭乘火車者可於台北火車站下車後，依「捷運路線」至國立臺北大學；於松山火車站下車者，可搭乘「63 路」公車至「復興北路口」站下車，沿復興北路直行至民生東路口右轉步行約十分鐘即至國立臺北大學。

●**公車路線：**
可搭乘 286、277、518 三線於「臺北大學」站下車。

●**計程車：**
台北火車站至國立臺北大學，車費約 200 元內，正常車程約 30 分鐘。
松山火車站至國立臺北大學，車費約 200 元內，正常車程約 30 分鐘。

國立臺北大學位置圖及交通路線資訊

試題交通路線資訊(圖)

◎台北大學：

◎師範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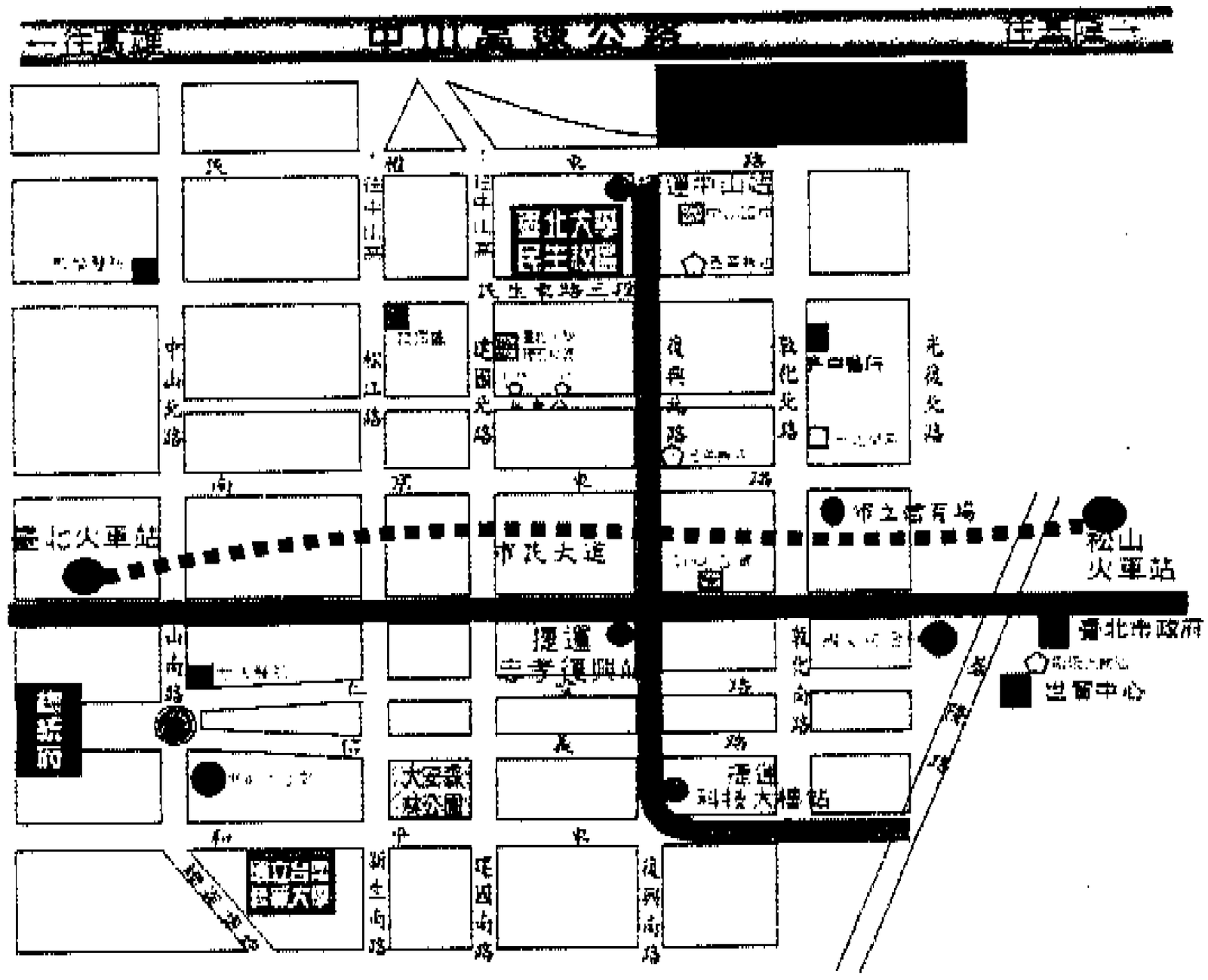

附錄十五 國立臺北大學校區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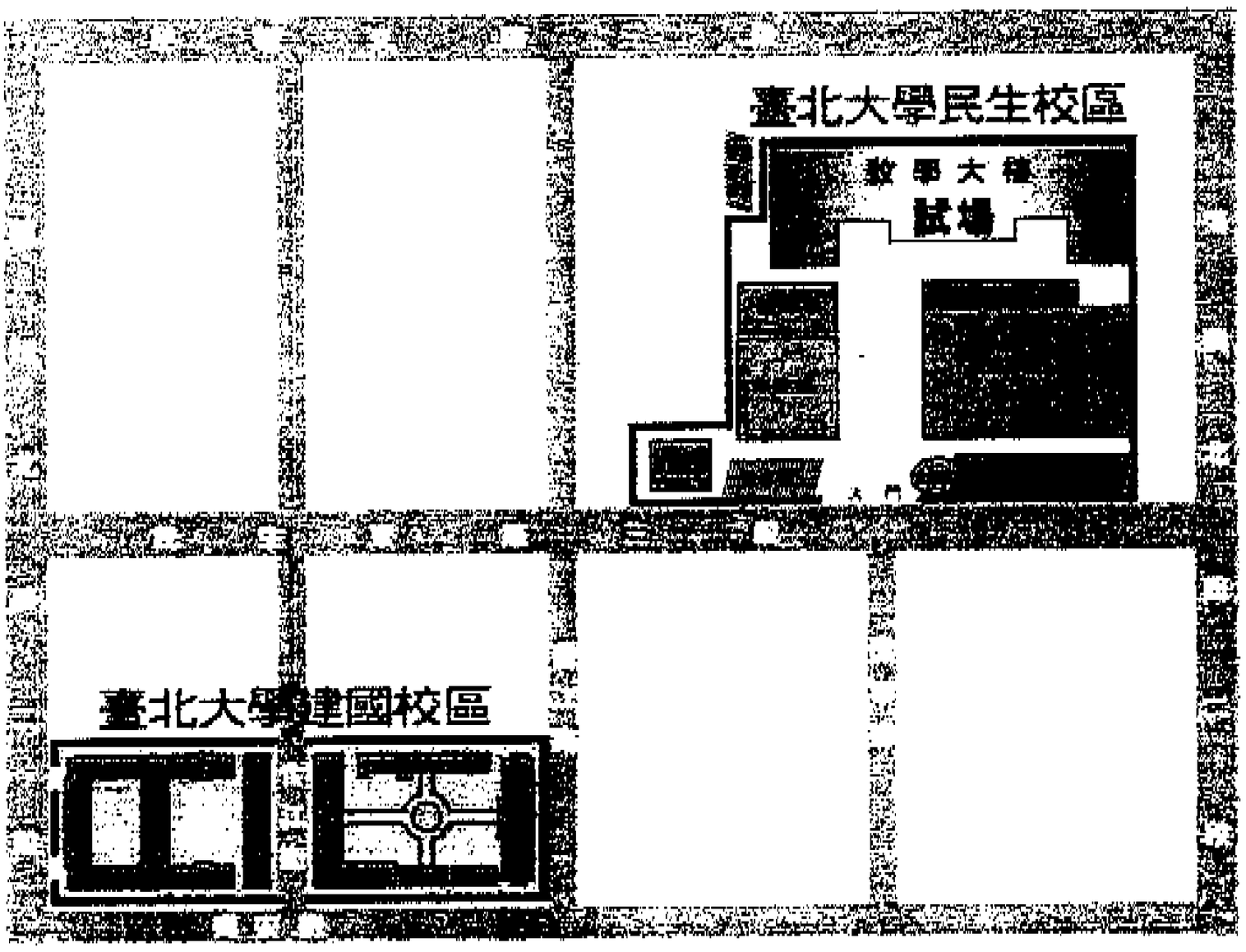

「找回斷線的風箏」中輟預防網國際研討會

論文徵稿啟事

主辦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

「全國中輟學生復學輔導資源研究發展中心」

協辦單位：國立臺北大學教育學程中心

研討會時間及地點

時間：民國 93 年 4 月 12 日（星期一）

地點：國立臺北大學國際會議廳（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67 號）

徵稿主題

與中輟生相關議題，舉凡輔導、轉介、安置及相關研究等議題皆可。

徵稿對象

一、大專院校與研究機構之學者及相關領域專家。

二、從事教育相關實務工作人員。

徵稿辦法

一、有興趣參與論文發表者，請於 93 年 3 月 26 日前繳交論文發表申請書及全文電子檔或書面稿一份。

二、論文審查：本中心將於收到論文全文之後，委託專家學者進行審查，審查通過後，再行通知發表場次及時間。

三、一經投稿及授權本中心刊登或轉載該文章。囿於經費有限，來稿一經錄用，不另給稿酬，將致贈研討會論文集三冊。

論文格式

一、每篇論文以一萬字為原則。

二、格式請參照 APA 或本所出版之「犯罪與刑事司法研究」期刊格式，並以 Microsoft Word 編輯。

收件住址

104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69 號　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全國中輟學生復學輔導資源研究發展中心」【請註明論文徵稿】

聯絡方式

研討會負責人：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教授兼全國中輟中心主任周愫嫻

研究助理：林莉婷

聯絡電話：(02)2500-9610

FAX：(02)2515-8189

E-mail:litinglin@ms70.url.com.tw

表格下載及查詢網址 http://www.ntpu.edu.tw/dropout

「找回斷線的風箏」中輟預防網研討會

※論文發表申請表※

姓　　名		職　　稱	
服務單位 或 任教學校		系所（科）	
論文議題			
論文題目 中文			
論文題目 英文			
聯絡電話	【公司/分機】	【住 家】	【手 機】
電子郵件信箱			【傳 真】
通訊處	□□□		
發表論文所需器材	□1.投影機 □2.幻燈機 □3.其他（請註明）：＿＿＿＿		
備註	作者聲明： 本篇著作未曾發表於其他刊物，若有侵犯他人著作權，由作者自行負責。 著作權人簽名： 年　　月　　日		

為求時效請先將申請表傳真至收件單位，並於民國 93 年 3 月 26 日前，將申請表連同論文全文寄到：

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全國中輟學生復學輔導資源研究發展中心」

住址：104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69 號

電話：(02)2500-9610

FAX：(02)2515-8189

E-mail:litinglin@ms70.url.com.tw